



## 主日教理（甲年）

### 復活期第三主日

讀經一：宗 2:14,22-33

聖詠：16

讀經二：伯前 1:17-21

福音：路加福音 24:13-35

伸延閱讀：

《天主教教理》1328,1346,1357

梵二《教會憲章》(LG) 11

### 教理主題：感恩聖事的慶典

復活期內感恩聖祭的特徵：是綜合地慶祝基督的光榮，包括苦難、死亡及復活在內的逾越奧蹟。天主眾子民藉參與這個禮儀慶典，享用基督聖體的盛筵，預嘗天國的臨現。

今天的讀經一，是選自伯多祿第一篇的講道，他勉勵初期教會的信眾，要以喜樂的心情為主作證。讀經二中，他更提醒大家，是基督的寶血救贖大眾，換來新生命，信徒要勉力虔敬的生活。

福音中聖史路加敘述兩位門徒在前往厄瑪烏的途中，與復活的主相遇，這個經驗改寫了他們的一生。他們親睹耶穌的被釘死，沮喪傷心地離開耶路撒冷，離開基督創辦的團體。途中耶穌以陌生人形象，向他們講解全部經書有關默西亞的預言及十字架的道理，指出天主的計劃遠超人心所想。門徒雖然還未認出耶穌，但覺心火熾熱，挽留耶穌說：「請同我們一起住下吧！」，當耶穌擘餅時，他們眼睛開了，認出耶穌來。

仁慈的主往往在絕望的子民中主動出現。很多加入教會，因着各重不同的原因而離去的弟兄姊妹，相信和厄瑪烏兩位門徒離開耶路撒冷的經驗相似，但復活的基督仍親臨陪伴。我們要認出復活的主，不可只停留在「認知層面」上，而是要經驗到「基督的真實臨在」。耶穌要我們明白：祂是受苦的默西亞：「默西亞不是必須受這些苦難，才進入祂的光榮嗎？」基督徒要經過痛苦的洗禮，眾人才可以復活（參閱格前 15：20-22），基督要厄瑪烏門徒藉擘餅獲得這份真實的信仰體驗。

「擘餅」，亦即我們的感恩聖事（Eucharist）。源於兩個希臘字 eucharistein（祝謝：路 22：19；格前 11：24）及 eulogein（祝福：瑪 26：26；谷 14：22）是猶太人用餐時候的祝謝禱詞，是讚揚天主創世、救贖和聖化工程的禱詞。（教理 1328）耶穌在最後晚餐時吩咐門徒說：「這是我身體，為你們而捨棄的。你們要行這禮為紀念我。」（路 22：19）其象徵意義就是：凡分食同一個擘開的餅——基督——的人，就是進入與祂的共融中，並在祂內形成一個身體。（參閱格前 10：16,17）

直到今天，感恩慶典綿延不斷地在世界各地舉行，每次都在宣告耶穌的逾越奧跡，直到祂的再來。（格前 11：26）我們仍在旅途中的天主子民，是否要確實明瞭感恩祭的要義，愈發愛慕

與基督的親密結合？

梵二的《教會憲章》指出「感恩聖祭是『整個基督徒生活的泉源與高峯』，我們參與感恩祭，就是把天主性的祭品奉獻給天主，也把自己和這祭品一同奉獻。」(11)

天主教教理清晰的說：「在感恩祭裡，為我們擺設的筵席，既是天主聖言的筵席，也是主的身體筵席。」(教理 1346)

「餅和酒——是天父創造的恩賜，而這質料藉著聖神的德能和基督的話語，成了基督的體血；基督就是如此真實而奧妙地臨現。(教理 1357)

感恩聖祭，也稱作彌撒，源於拉丁文的 *Missa*，意即派遣的意思。厄瑪烏門徒獲得新的力量，最後返回耶路撒冷，在團體中分享喜訊、作基督復活的見證人。感恩祭的要義就在於此。厄瑪烏弟子的遭遇和行動，給我們信心，基督不斷藉聖言與我們交談，讓我們心裡火熱，渴望挽留耶穌，並在感恩聖事中領受基督的體血，與祂合而為一，並共融在祂的身體——教會之中，不斷出死入生，度聖善的生活，並享受傳播福音的甘飴。

## 生活反思／實踐

1. 我們能否在感恩聖祭中，認出基督，會否挽留祂同我們一起面對生活的困難？
2. 你有類似厄瑪烏門徒對團體失望的經驗嗎？你可以怎樣做？

教區教理中心及教理委員會提供  
2014年5月